小屋

■朱谷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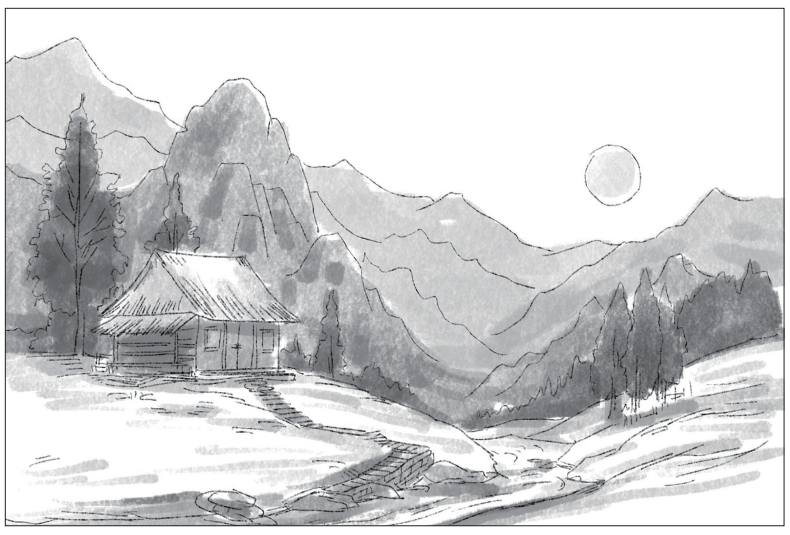

我对世间的小屋,向来有一种挥之不去的情结,这可以从我少年的生活中找到影子。

记得那时候,我家人多屋少,夜里常去村中小伙伴家里借宿。在那些日子里,我最大的梦想就是能拥有一间自已的小屋。至今我还隐约记得,读高中时,我甚至还梦想着,我的那间小屋是修筑在村外一片坡地上,它对着远山、树林、小径……然而,这童话一样的梦和当时的家境是绝不可能同日而语的。少年的梦醒之后,发现生活依旧困厄。但是那多次在美梦中出现小屋的欢欣和陶醉,却从未在心中消失。直到后来我在城市谋到职业,住进了钢筋水泥构筑的一个单元,记忆中没有如约而至的小屋,仍像一朵不灭的灯火,在我的内心深处闪烁着隐秘的光芒。

也许正因这样的情结、专注和兴致所然,我在之后的各种旅途中,竟多次有了和野外或山中小屋邂逅的经历。有时,我的目光似乎是不经意地和偶然出现的一间或两间小屋相遇,但人却如同在雪地行走时蓦然看见一株灿然开放的花朵那样惊喜不迭。

今年初夏,我有机会在九寨沟的森林之旅中,看到几座在树荫掩翳下的简易小木屋,恍若遇见故知般激动地奔了过去。当我站在一座似乎历尽沧桑的木屋前尽情打量和遐思时,一种难以名状的亲切便立即弥漫了全身。更让意外的是,我分明听到远处有人正在唱着一支歌,细细谛听,竟是我往日喜欢的《林中的小木屋》那首歌曲:“林中的小木屋,有位老人曾经居住,门前的小路铺满落叶,门外的青山绿浪起伏。树木都长得又高又大,栽树的老人却长眠在沃土。林中小屋不会孤独,有位少年又来居住,守护老人播下的绿阴,延伸老人种下的幸福……”

这是记述前人栽树、后人护林的一首歌。它以林中一座小屋为载体,阐述了天地的最大恩德,是为人类提供了生生不息的环境,让各类生命各得其所,安身立命。同时,透过这深情动人的歌唱,让人记住慈祥的前辈,从而继续发扬前人栽树的高贵品质。

当然,小屋只是世间客观之物,但当它们被作为人类某种栖居环境而存在时,便成为人的情感和审美观照与投射的对象,变成心中一个家园的象征。多年前,在一次笔会上,我有幸结识著名电影表演艺术家黄宗英,她送我一册她创作的报告文学《小木屋》,此书记述的是一位叫徐凤翔的女科学家,50多岁了,却选择前往西藏考察高原生态,还在西藏的林海建了一座小木屋,从此住在那里,把毕生的精力都献给这高原生态。黄宗英当年听闻此事,萌生了采访徐凤翔的念头。一次,黄宗英随作家代表团去西藏,在藏南藏北转了一遭,次日即将飞返内地时,恰巧遇见了徐凤翔。黄宗英立即退掉机票,随徐凤翔坐大卡车进了藏东南森林,与当地驻军派给她们的藏族副连长白玛一起,天天为徐凤翔和她的考察助手在小木屋外边的帐篷里,敲冰举火烧水做饭,亲眼目睹徐凤翔早出夜归披星戴月,数树叶、称树根、查年轮……后来,电视片《小木屋》便是以黄宗英的报告文学为线索,实地拍摄生态学家徐凤翔和她的伙伴们的森林考察工作,使屏幕上首次出现森林考察生活的真实情景。

关于小屋,我还能联想到的是有一次在书店里,偶然见到著名画家黄永玉之妻张梅溪写成的《林中小屋》一书。该书以童趣自然的小说格式写就,讲述了一个发生在大兴安岭的童年故事。故事里有极多的动物角色,如金花鼠与大黑熊并存逗趣等等,古老的奇遇叙事焕发出了当代的诗意,让孩子们看到了原始的自然风情,体验到了多民族文化交融的魅力。书内配图由黄永玉本人跨刀,序言为女儿黑妮写就。一家人的共同回忆,极其难得。而正是林中的小屋,恰恰唤醒了孩子们身上的血性与冒险的热望……由此看来,天南地北之间藏匿的各等小屋,都与人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再说我的这次九寨森林之旅,因为见到林中小屋后,兴奋得不能自已。傍晚坐车回到小宾馆,面对窗外不期而至的美丽黄昏,我立即在手机上写下了这样一段日记:“九寨沟。森林中。黄昏的天空布满明丽的云彩,千点万点似锦的花儿,摇曳在一片森林翠蓝的边缘上。我看见,延绵的山丘,散发着极致的温柔,起伏的小草,挥举着斜阳的火焰,那深植于平静的森林中的小屋,恍如我童年的凝梦,在一首熟悉的乐声中,宛若一瓣瓣孑然开放的黄菊,映衬在宁和的天宇下,神秘地在我的眼和心的深处闪烁着……”

旅行回来后,恰好有一家杂志社要我为该刊封二的一张题为《斜阳下的小屋》的照片配文,我当即想到:这真是巧合吗?于是,我愉快地接受了。写作中,细看那张照片,最突出的部分正是一间林中小屋,雾霭在它的四周缓缓流动,一束霞光从林梢洒落,燃亮了小屋与尘世阻隔的一种温馨和自由的神韵。看着照片,我深受感染。沉思片刻,便以一种特别放松的心态在电脑上摆弄出一篇散文诗。写罢,竟有一种莫名的愉悦。当然只有我自己知道,这种愉悦正是我对小屋的一种长年的想往,以及对小屋特有的境界感染产生的反应。于是,我在此文的结尾部分写道:“入夜,一支烛焰,又将润润映灿小屋里挂着《离骚》书法的墙壁;一扇小窗,又将幽幽播下一片风声妙籁;而那一袭帐帏,又将轻轻摇曳淡蓝的月光……若是还有余兴,不妨去地窖掏一杯去冬霏雪,煮出茶汤,一边品呷,一边续读;想那胸中,又将是怎样的一派温馨甘美、春意盎然。如此,曾经碎落的心,便有了收藏的去处,一度苦涩的唇,也将亮丽在黯淡的夜阑……哦,小屋,你是谁的向往、渴望、祈求和呼啸而过的梦境呢?”

还有谁呢?那不正是我自己秘而不宣的祈望吗?

【我思我想】

流光暖意总如新

■陈月映

夏日周末,与老友耿星和“三美”——云美、文美、光美相聚。我们围坐灯下,将隔了年月的话细细说透。

平日里一本正经的云美,此刻讲起了当年给耿星说媒的趣事,手在桌上点得笃笃响,连某老师赖在耿星宿舍的细节都记得分明。讲到兴头上,她故意捏着嗓子拖长了音调,活脱脱一副说媒的模样:“小耿啊,别这个不行那个不依的,我瞅着某老师,对你可是上心得很,要不试着处处?”一屋子人被她逗得前仰后合,她自己也笑得直拍大腿,眼角的细纹里都淌着快活。

这便是云美,看着她这模样,我们不禁想起给她贴过的“假正经”标签。她的“假正经”里藏着股可爱的反差劲儿。她做事时,总端着副一丝不苟的架子,办公桌、家里都整得井井有条,笔记本上的待办事项列得比教案还规整。可私下里的她,却藏不住活络。

有段记忆,我至今犹新——那天云美拎着新外套进来,我笑着催她试穿,她却故意拖长音调,扬高了声量喊:“那我脱了哈!”话音还没落地,同办公室的阿锋和耿星就像约好了似的,异口同声接茬:“脱吧,我们想看!”一句话把空气搅得全是揶揄的笑意,云美红着脸嗔怪地瞪了他们一眼,办公室里的笑声差点掀了屋顶。那份羞赧里藏不住的开心,混着午后的阳光落在桌上,连带着当时的雀跃,到现在想起来还透着暖。

“你那卤猪蹄,香得勾魂。”云美转向文美,“陶瓷罐煨着,八角五香一搁,卤汁浓得挂勺,我们抢着往碗里扒,连汤都舍不得剩。”

“星弟最妥帖,大清早去菜场转,我们一天就盼着凑到他一楼宿舍开火。”云美说得活泛。

我故意撇着嘴斜睨文美:“你那时说跟我最亲,怎么有美味竟瞒着我,我可是一口没尝到。”文美拍我胳膊笑答:“你在公婆家吃得滋润,哪瞧得上宿舍粗茶淡饭?想吃,我明天就煮。”众人笑起来。我才惊觉,握画笔的文美竟有这等手艺。想起当年她水墨丹青信手拈来,指导学生获奖是常事,我曾跟先生夸她“又美又有才”,先生打趣“你们学校是花园吧”。那时怎知,她同云美一样,厅堂厨房皆能游刃有余?早知晓,怕是要多几分打心底的敬与爱。

云美还在细数:“我拿手榨菜炒肉丝,文美卤猪蹄,英祥校长鲟鱼煮白菜,锦儿煎带鱼……”她说儿子总记着边扒饭边看《柯南》的日子,动画片的紧张混着饭菜香,成了难忘的味。

攀谈着这些烟火往事,像温水泡软了疲惫,心里不时泛起暖融融的涟漪。

再细瞧,就光美没有发言,她全程躲在一旁咯咯大笑,印象中她总笑得像只满足的老母鸡,咯咯声里裹着不加掩饰的欢喜,从来没有对谁板过脸。若说我惯于在日子里编织故事,光美便是那个最耐烦听故事的人。这份情谊能在十数年间酿得愈发醇厚,全赖她那双眼弯成月牙的笑——无论我絮叨什么,她都能笑出花来。

年轻时为家事怄气,总往她那跑,把对先生的怨怼全倒出来。她从不说谁对谁错,只稳稳道:“婚姻哪是风花雪月,不过是两人耐着性子过日子。”我曾怨她“胳膊肘往外拐”,却在她的清醒里学会了低头。

最刻骨的是早年那场横祸,急需用钱又羞于启齿。翻遍通讯录,指尖悬了许久,终是拨通她的电话。没等我说透,她一句“等着”,十五万元便到了账。这辈子除了父母,从未欠人情,那天握着手机的手直颤——怕被拒的难堪,更怕这份情谊重得难还。可她眼里从没有“施与受”,只有“你难了,我便在”。

相聚的时光总像指间沙。没等把岁月褶皱里的故事、眉眼间的喜乐说透,已到分别时。推门见细雨斜织,耿星撑伞送我们回家,身影在雨雾里明明灭灭,妥帖的暖比雨丝还缠绵。我们用二十余载光阴,酿出一坛醇酒。

【坊巷里弄】

高盖山岁月

■郭永仙

每一个地方,都有一座属于自己的神圣之山,不一定要多高,却必是古木苍苍,流泉潺潺,古寺幽静之处。山中常年云雾缭绕,在低处仰望,给人一种神秘的感觉。

永泰的高盖山位于大洋镇旗杆村,主峰海拔1187米。在唐五代十国时期,被闽王王延钧敕封为大闽西岳,将其与五岳之一的西岳华山相提并论。想想看,当时的名山室可是闽国的西岳呢。

位于半山腰间的名山室建有道观,道观不大,依岩而筑,自成体系,可用美轮美奂来形容。道观有东西石室,东室灵龟洞中有一壁摩崖石刻,包括佛教人物与动物花卉,无人能解。直到20世纪90年代,著名佛教考古专家温玉成先生考证后,认定为佛教“莲社七祖图”。这组造像来自民间,以浙南“莲社七祖”为崇拜对象。余潜士在名山室读书时,也看到了这组摩崖石刻,他在一篇游高盖山游记中说,那组造像中有僧像,并知晓那是江浙僧人。

嘉庆壬戌(1802),十九岁的余潜士,告别伯父,带着简单的行李,前往福州,受业于蔡于麓先生,其时还是一个乡村走出来的懵懂学子。

1802年冬天,余潜士像往常一样,去逛书肆。他最爱去的是南后街的旧书店。路过一家经常去的旧书店,信步踏入。余潜士像往常一样,翻看一堆旧书。似有一道灵光闪耀,他只感到眼前一亮!在旧书堆中看见了宋五子《近思录》。这是他寻找多时的书,此刻只感到心跳加速。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余潜士急不可耐取出翻阅,志意为之勃然。翻检卷数,全套完整无缺,心中窃喜,立即购买。回到住处,他彻夜阅读,一时醍醐灌顶,豁然开朗。当即记下初得五子《近思录》的感受:

其中皆宋贤格言至论,示人入德之门,深切著明。读之如久盲忽开,如沉疴乍起,如昏寐初醒。乃窃叹十余年来,虽日读孔孟之书及程朱注解,而习俗蔽锢,利欲填胸,不徒如未尝读,且竟与读者有背驰焉,亦危矣哉!盖深山僻壤,鲜获明师良友,诚有如原序之所慨者。倘自兹以往,迷不知反,则茫茫我生,下流伊胡底乎。今何幸得睹是编,先知先觉者,思有以觉后知后觉,其择之精而语之详也。如此,虽师友之朝夕与居,面命耳提,无以异矣。因读而喜,喜而志其所得之由,庶几永藉以警策乎。

宋五子《近思录》就像一把钥匙,开启了一扇门,引导这名乡村青年通往理学的道路。

1803年夏天,余潜士返回故里休假,帮家里干完农活,即禀告伯父,想去隔壁乡高盖山中读书。伯父以行医卖药为生,家境颇好。一贯支持潜士学业,欣然同意,并为其准备必需的生活用品与粮食,交代了在山中读书要注意的安全事项。

从家里去大洋虽然是小路,但道路平缓,余潜士走了一个多小时,抵达高盖山脚下的名山室下院。从下院古道上山还需走40分钟左右。山中的名山室远离尘嚣,在此处治学,是个好地方。二十岁的余潜士,从1803年至1806年在高盖山读书,专读宋五子理学,融汇贯通,小有收获。名山室为道教圣地,余潜士住在名山室,茶余饭后也时与道长探讨道教与修仙之术,平时也看这方面的书。道教的道意也有与理学相融之处,这是另一种启发。他在小文《石室杂录》中写道:

忆予年二十余,读书高盖山石室中,因阅《朱子文集》《语类》,论及道家神仙之学,有《参同》《悟真》诸书,遂窃喜搜求而渔猎之。夫朱子非教人学仙也,其绪论所旁及,岂与痴人说梦?特以予性所偏好,涉览渐多,辄钞撮其大要,以为宇内有此一事,奇矣哉,亦难矣哉!

有宋五子《近思录》指引,后又学《朱子全集》等理学典籍,他的理学之路越走越宽。

余潜士山居四载,诵读之暇,无幽不探。名山室的周遭,都被他探访个遍。出了寺门往西室走,有一条仅容一人的险道,走到半途,抬头向外望去,余潜士突感有异,眺望前方,蓝天白云,而山岩竟然被劈出一个“人”字。真是奇妙!下方霖雨潭的水声自谷底升起,却如美妙的梵音!那道瀑布其实不大,在风的吹拂下,倒真如雨一般飘洒。绿藤垂荫,悬溜滴珠,珍禽下上,悄无人踪。

余潜士想象,这样一个好地方可建亭建轩,可建园筑池,作一小隐处,真是个妙处。四载名山室读书,每当早晴野望,烟雾弥漫无际,群山仅露峰尖,摇漾欲动,所谓云海也。

从霖雨潭处上行,有石蹬三十余级,直如悬梯。晨起在此处俯视前面村庄,田园庐舍,宛然一幅画图,炊烟起时,读出了人间烟火味。

在名山室读书的日子,让余潜士有机会观察山中四季变幻,特别是冬季,浓雾隐没了山峰,正是一个云深不知处。他一次次登山,总是怀着虔诚之心,将山上的一草一木槿一石,当作书来读,并写下一篇翔实的《高盖山纪游》,描述山中所见的奇岩异景,奇花异花。余潜士非常怀念有一次上山,道长请他喝茶的感受:“山中茶芬芳甘爽,瀹以活泉,啜之带露花云气。”这是高山云雾茶。

高盖山上的绿茶我也喝过。是道长请我喝的。道长说山中有几株老茶树,一年只产几斤,都是采嫩芽自己炒制。而名山室有好水,用石缝冒出的泉水,正如余潜士所言活泉。好茶配好水,自是一种福气。

余潜士四年的山中读书岁月,一次次上下古道。每次行至天门处,都要坐下来小憩片刻,总在想,走到此处,正疑无路的时候,却在这壁立千仞的高岩之间,劈出一道笔直的路!大自然的万象,暗藏着太多天机!风自天门上袭来,透心的舒爽。余潜士抬头端详岩壁上的石刻。石门旁刻有北宋福州首位状元许将的题诗,诗为:上得山来过石门,谒灵特地乞真言;再三许我前程事,敢不留诗荷圣恩。还有北宋太常博士陈祥道(闽清人,1067年进士)题诗:六题曾彻九重门,暂阻尧阶奏万言;今日又蒙师许我,汉廷当沛异常恩。

当年两人都是到名山室祈求考试顺利,果然功成名就。余潜士借山中石室苦读四年,也是想沾沾山中的灵气吧?

【闽都新谭】

老师,我是谁?

■叶孔亮

站在操场,重新打量这座刚来一学年的学校,迎面是孩子们三三两两的问候,心中倍感亲切。

这一年,我教一二三年级的写字课,遇到了很多有趣的孩子。当初刚接手,三年级的孩子不大驯服。比如304班的孩子们,有的不知道啥叫字帖,有的连横竖撇捺都写不清楚,但心气都很高,总觉得你说的不对——“以前这么写,老师也没批评嘛!”

有一回讲笔顺,我提到一个笑话,某个小朋友,年纪小,名字有“鑫”字,先写右下角的“金”,再左下角,最后写头顶的。这明显是“画”字,我说你是小建筑师呀,一层一层地盖房子?

这时,有人说:这不是俞鑫叶的“鑫”嘛!孩子们起哄式地大笑,促狭的联想生发了。

于是,我留意到这个叫俞鑫叶的女孩。她脸色白净,眼珠子乌黑,眼镜框乌黑,小鼻子小嘴巴,透着机灵劲儿。她听人起哄,嘴角朝旁边撇了一下,似乎在说,这有什么大不了的!

巡视指导时,我特意看了她的字,写字本上署名的“鑫”字,挤,三座房子塌了。

我问,你们知道三国的司马懿吧?

有的孩子说知道,他名字笔画多,可难写了。

我说,司马懿小时候,写完名字发现今天的考卷很简单,但是其他同学已纷纷交卷咯。

在同学们的笑声中,俞鑫叶眼珠子咕噜咕噜转,想了两秒,盯了我一眼,说老师你编排我,哼!

我笑了。她的脸还是白白净净,压根没有生气。

大概孩子们觉得我比较随和,健忘,不记“仇”。第二周,我没怎么唠叨,就有一个马尾辫女生抬杠。我说,你思维敏捷哟。同桌马上提醒,老师,她思维竞赛获得二等奖呢……我说那赶快参加奥运会抬杠比赛呀。全班哄堂大笑,抬杠女生端坐着,憋着笑。

得刹住这个风气。我在希沃打开随堂评价软件,笑眯眯地宣布:讲话,乱写字,抬杠,都要扣分噢……这总算把孩子们镇住了。但巡视指导时发现,他们是守纪律了,写字积极性却蔫了。

看来老堵着也不行,要疏导,多表扬。我又紧急宣布一条:你们认真写,只要有进步,每个同学都加分!

全班都加分,皆大欢喜,学习气氛回来了。

我有点嘚瑟,又侃侃而谈“鑫”话题。谁知,那个抬杠女生把马尾辫一甩高声说,老师你知道我是谁?你上周编排的就是我呀!

孩子们笑成海啸。我定睛一看,是俞鑫叶,连忙说抱歉,我教11个班,今天记得你的名字你的脸,下一周可能又忘记了……

孩子们惊呼,老师可真忙啊!俞鑫叶平静地说,我会让你记住的。

接下来几周一进班,俞鑫叶就举手问,老师,我叫什么?

我要是想不起来,大家就急得苦笑,唉,俞鑫叶!

在他们高强度训练下,我终于记住了。俞鑫叶再问我,我就装模作样地深思,又掐指一算,说,你大概、也许、或者叫叶——鑫——俞?

孩子们又笑得乱拍桌子。俞鑫叶急得咧出大白牙,说老师我再给你一个机会。

【雕刻时光】

吴世耀/图